

新签订单高增长，经营现金流有所改善

核心观点：

- **事件：**公司发布 2022 年年度报告。
- **业绩稳健提升，新签订单大幅增长。**公司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9.04 亿元，同比增长 17.70%，归母净利润 3.91 亿元，同比增长 19.18%，扣非后归母净利润 3.93 亿元，同比增长 21.20%。其中，工程施工业务占比最高，实现收入 139.43 亿元，同比增长 20.90%，占营业收入的 82.48%；勘测设计与咨询服务增速快但占比较低，实现收入 9886.22 万元，同比增长 33.98%，占营业收入的 0.58%。分产品看，水力发电、其他工程、市政工程的营收增速超过 40%，主要原因是韩江高陂水利枢纽（龙湖水电站）全部机组并网发电，在建项目东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等项目进入施工高峰期，以及建筑安装业等其他工程业务增加。2022 年，公司新签工程项目合同金额 287.62 亿元，同比增长 269.10%，新签订单实现大幅增长，在手订单饱满，主要系公司积极开拓省内外市场，承接了几单铁路、水利及清洁能源 EPC 大项目。受益于广东省对水利建设投入的力度不断加大，公司业绩有望延续高增速。
- **毛利率小幅下降，现金流明显改善。**公司 2022 年综合毛利率为 10.32%，同比下降 0.93pct，分产品看，水力、风力、太阳能发电的毛利率相比传统工程施工业务较高，分别为 52.38%、60.98%、59.88%，但同比均有所下滑，分别下降 4.17pct、2.77pct、4.55pct。2022 年公司经营现金流量净额为 22.01 亿元，同比多流入 13.54 亿元，现金流情况改善较为明显，主要系年度内新开工建设的工程项目预收款项及收到的增值税留抵税额的增加，截至 2022 年年底预收工程款 7.30 亿元，相较年初增长 11.90%。
- **注入建筑核心资产，清洁能源提供增长动力。**公司与建工集团资产重组已经完成，有助于增强公司在建筑施工领域的实力，打造省属建筑行业龙头企业。公司具备丰富的清洁能源开发、建设、运营、以及风电塔筒制造等方面经验，项目收益良好。公司清洁能源发电业务主要分布在新疆、甘肃等西北地区及广东、山东等东南沿海地区，截至 2022 年底，公司累计已投产发电的清洁能源项目总装机 2,035.29MW，其中水力发电 313MW，风力发电 723MW，光伏发电 999.29MW。截至年报披露日，公司累计已投产发电的清洁能源项目总装机 2,120.22MW，其中水力发电 380.5MW，风力发电 723MW，光伏发电 1016.72MW。
- **投资建议：**公司受益于广东省对水利建设投入的力度不断加大，清洁能源发电有望打开新的成长空间。预计公司 2023 年营收为 203.61 亿元，同比增长 20.45%，归母净利润为 4.79 亿元，同比增长 22.57%，EPS 为 0.14 元/股，对应当前股价的 PE 为 47.95 倍，维持“推荐”评级。
- **风险提示：**订单落地不及预期的风险；清洁能源增长不及预期的风险。

粤水电（002060.SZ）

推荐 维持评级

分析师

龙天光

☎：021-20252646

✉：longtianguang_yj@chinastock.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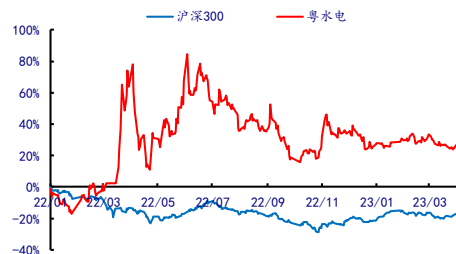
分析师登记编码：S0130519060004

特此鸣谢

张淦荻

股价表现

2023-4-13



资料来源：Wind，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相关研究

分析师承诺及简介

本人承诺，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龙天光：建筑行业分析师。本科和研究生均毕业于复旦大学。2014年就职于中国航空电子研究所。2016-2018年就职于长江证券研究所。2018年加入银河证券，担任通信、建筑行业组长。团队获2017年新财富第七名，Wind最受欢迎分析师第五名。2018年担任中央电视台财经频道节目录制嘉宾。2019年获财经最佳选股分析师建筑行业第一名。2021年获东方财富Choice最佳分析师建筑行业第三名。2022年获东方财富Choice最佳分析师建筑行业第一名及分析师个人奖。

评级标准

行业评级体系

未来6-12个月，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相对于基准指数（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

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20%及以上。

谨慎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中性：行业指数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行业指数低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10%及以上。

公司评级体系

推荐：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20%及以上。

谨慎推荐：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10%—20%。

中性：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低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10%及以上。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客户提供。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若您并非银河证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为保证服务质量、控制投资风险、应首先联系银河证券机构销售部门或客户经理，完成投资者适当性匹配，并充分了解该项服务的性质、特点、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若不当使用可能带来的风险或损失。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咨询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我独立判断。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资料来源是可靠的，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转载、翻版或传播本报告。特提醒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本报告版权归银河证券所有并保留最终解释权。

联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院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20层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震旦大厦31层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苏一耘 0755-83479312 suyiyun_yj@chinastock.com.cn

程曦 0755-83471683 chengxi_yj@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何婷婷 021-20252612 hetingting@chinastock.com.cn

陆韵如 021-60387901 luyunru_yj@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唐嫚羚 010-80927722 tangmanling_bj@chinastock.com.cn